



非诚勿扰之后，还要坚持非爱勿扰。

非爱勿扰

If You are the One

黄晓佳◎著

中国青年出版社

(京)新登字 08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非爱勿扰 / 黄晓佳著. — 北京: 中国青年出版社, 2012.3
ISBN 978-7-5153-0561-5

I. ①非… II. ①黄…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17317 号

非爱勿扰

作 者 黄晓佳
责任编辑 侯庚洋
策划编辑 一 航
文字编辑 张 燕 夏木暖
视觉指导 李俏丹
版式设计 谢 滨

出 版 中国青年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东四十二条 21 号
邮政编码 100708
网 址 www.cyp.com.cn
发 行 中国青年出版社
电 话 (010) 5735037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70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180 千字
印 张 13
版 次 2012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53-0561-5
定 价 19.80 元

本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部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10) 57350337

自序 青春的回眸 /001

第一部分 颓废的大女人 /004

张爱玲曾说，生活是一袭华美的袍子，上面却爬满了虱子。我们就是裹着文明与文化的华美外衣的一群跳蚤，平凡、丑陋、躁动，盲目地 挣扎在生命的时空里。生活像一场闹剧，我们却笑不出来。

第二部分 回首青涩时光 /048

英国诗人雪莱有这样几句诗：“对你的注视是我心灵的苦役。你以为我是在看你，其实我只是在通过你的眼睛，看我自己。”

我常常会回忆起我的初恋，回忆起那个他，我以为我是爱他爱到了骨髓里，所以恨他也恨到了骨髓里。我考了研，成了一家大医院的主治医师，又当了作家，却发现，这么多年，我痛心的，其实是那个骄傲的自己。

其实那并不是一支牧歌，至少不是他的，那只是一个普通的故事，像一件老旧的衣服，我想把它从箱底清理出来，是因为留恋？大概是留恋我心底的那支牧歌吧。

第三部分 错爱 /117

“而今花的颜色已凋零，像曾经对我微笑的你；气味亦已散尽，如你的吻，一如对我的呼吸。”我和老师的爱情，像一朵已经枯萎的紫罗兰。

年轻的时候，我们高举着爱情的大旗以为一切杀伐都不为罪过，但是当我们的渐渐沉淀，才明白，爱情之上，还有最高的道义。

第四部分 缘分的奥秘 /183

朋友跟我说，总有一个人，会在一个合适的时间，合适的地点，等你。我以为，我再也坐不上婚姻的列车，其实上帝早已安排了时间表，只是需要我们在时光里领悟：生命里的一切奇迹，都需要耐心等待。

青春的回眸

自序

年轻的时候，一个人的种种信仰，都容易在失落与挫败中崩溃，然后又在一场一场的追寻后重新建立。这是一个漫长的过程，也是一个痛苦的过程。转眼间就到了三十岁，然后回眸说，生活原来是这样，无所谓追求和幻灭。

我曾经对我的朋友们说，当我还没有任何成功的时候，我说，理想的追求不过是一种类似宗教徒的殉道。圣洁的理想，悲惨的人生。我以为我志存高远，但转了无数的弯之后，我才知道，人家都有的幸福我不曾得到，而青春，最美的青春，就在那样的愤怒、那样的痛苦、那样的没日没夜的攻读写作中度过。时光流转，红了樱桃，绿了芭蕉，而我的人生依然如此，而青春却就这样流逝了。

理想的追逐是一场饥寒之旅。

当我说这样的话的时候，我觉得我还没有参透命运的玄机。我不知道人对于命运的观念应该是尽力而为，静静等待。我还不知道什么是命运的转角，什么是顺命而为。在三十岁之前，一直都以为，只要自己奋发努力，就可以获得自己想要的生活。但是，三十岁回头一望，才发觉命运并不是一定以奋斗为转移的。参透了命运的玄机，才能获得内心的和平。

一个朋友跟我讲，我今天跟我心爱的男人说，我恨你。我说，恨就恨，没什么了不起。谁年轻的时候没有当过一两回泼妇？骂了就骂了，骂他个天翻地覆才够爽，而且永远不要后悔。你若是没有骂过人，将来怎么把自己锤炼成金刚不坏之身呢？当然，金刚不坏之身的女人是淡淡微笑，从容生活，优雅智慧，处变不惊，然后可以淡然地吟唱一首席慕容的诗：

我是一朵盛开的夏荷，
多想让你看见现在的我。
秋雨还没有滴落，
风霜也还未侵蚀，
而青涩的季节早已过去。
我已亭亭，
不忧，
也不惧

是三十岁的女人，是最美的年龄。因为曾经追求，却还不曾完全沉沦于生活的琐碎与庸俗；因为曾经走过，已经了悟生活与命运的玄理；因为崩颓的信仰又重新得到了建立，新的生活和新的认知才刚刚开始。在此时，激情与成熟达成了一种平衡，也就形成了一种平和圆通的智慧。这个智慧不是媚俗，而是了解之后的调整。这个时候，才真正懂得什么是上善若水，什么是无为之为和不争之争。

我的主角是一个曾经怀抱圣洁的理想的女孩。那时候，爱情是圣洁的，以为可以超越世俗。那时候，知识是圣洁的，以为可以洗涤灵魂。那时候，理想是圣洁的，以为可以实现自我。可惜的是，世事轮回一周之后，才知道真相。

这是一个沉沦与救赎的故事。女人无奈地挣扎在情感世界里，希望找一方栖息的诺亚方舟。男人是洪水，沉沦一个女人的世界。救赎是漫长的心路历程，是走过一程又一程，看过了灯红酒绿的奇奇怪怪的人生世态之后的回眸。才知道，幸福也许就是顺手捡拾的一朵小花，而那穿越山山水水去寻找的人生童话，原来从来就没有开始过，自然也不会有如意的结局。

断无蜂蝶慕幽香，红衣褪尽芳心苦。芳心苦三个字，大概是对很多女人的心路历程的一个概括。爱与不爱，都痛苦。以为爱情可以抛开世俗亲吻个天荒地老，后来才知道，原来旁边有很多人瞪着眼，过不了他们的关口，一切皆是枉然。爱情就像一杯鲜榨的果汁，放一放，很快就氧化变色了。再多等一会，就会变质，就会有细菌，就会食不下咽了。

明白了什么是爱情的女人，才知道什么是生活。

瓦解了一切神圣之后，才会明智地看待生活。

很多人以为我的话语很颓废，其实不然。只有站到了同样的阶段，才会知道这并不是消极的虚无主义的命运观，而恰恰相反，是一种积极的虚无观。而人生的成长，就是历经青春痛苦的挣扎之后，从消极的虚无主义的颓废，走向积极的虚无主义的平和。

女人的内心要足够强大，要有一种波澜不兴的极致的智慧与优雅。而这一切的前提，是你得了悟。而我的关于女人和男人的故事，就是想告诉你们这样的一种了悟。虽然充斥着一种苍凉，可是却是盛夏里的一杯清茶，能给你火热的青春解解渴。

和我的另一本古代女性小说《自是花中第一流——巾幗首相上官婉儿》一样，我要讲一些关于女人和男人的故事，一些爱的苍白，一些美的沦落，一些顽强的女性在男权世界里的生存尴尬。

第一部分 颓废的大女人

张爱玲曾说，生活是一袭华美的袍子，上面却爬满了虱子。我们就是裹着文明与文化的华美外衣的一群跳蚤，平凡、丑陋、躁动，盲目地挣扎在生命的时空里。生活像一场闹剧，我们却笑不出来。

第一章 躁动的跳蚤

“别扯阿姨的衣服，看你，这么不小心，把阿姨的衣服都弄脏了。”孩子他妈，一个穿着朴素的农家妇女，一把拉住孩子，阻止孩子的捣蛋行为。

“没事。”我朝孩子笑了笑，看到了孩子眼里的喜爱和羡慕，“你到一楼去买药吧。”我一边把处方递给她，一边掏出手机看了看。刚才我听到了来短信的滴答声。

我打开一看，是“春风有情”发来的短信。我和这个男人有过一面之缘，或者说是曾经有一晚春宵共度。短信写得很含蓄，但也很暧昧：“出去玩吗？”我笑着摇了摇头，把手机放回到包包里。

“大概要多少钱？医生，我家里没钱，来这里的路费都是借的。您开的这些药贵吗？”妇女小声地盯着我问道，有些哆哆嗦嗦。

“几百块钱吧，而且看了这次还要来复查。她的问题还是比较严重。”我耐心地嘱咐她。

妇女的声音颤抖，似乎有些哽咽：“看了好多医生了，都没有看好。她爸去年在外面打工受了重伤，现在瘫痪在床上。这么多钱，可怎么办呢？医生，有便宜一些也能治好病的药吗？”

我看了看这小女孩，其实长得还蛮可爱的，大大的眼睛，很遗憾的是，满脑的顽固性头癣，零零落落的肮脏不堪的头发，如果这病不彻底根治了，会给孩子落下一生的遗憾。

我拿过包包，从钱夹里掏出一千块钱，递给她：“你拿去吧，你不要给她乱看医生，照我的要求给她服药涂药。下次来，你不要去挂号，直接来找我就是了。”

我叫紫桐，皮肤科医生，在市里比较有名的一家医院上班，也是个业余网络作家。独身，32岁。善良，有才华，也有一定的经济基础，可惜感情生活却是一团理不清的乱麻。

下班回家，我斜坐在沙发里，敲击着键盘，码我的小说。这是我的独身寓所，房子很大，我一个人蜗居于此。客厅前是个椭圆形的落地玻璃窗，挂着淡绿色的帘子，楼下是几方浅浅的湖水。我在窗前挂了个秋千，我就常常坐在上面，荡来荡去，回想我的过去，构思我的小说。水风拂来，时间让我变成了一个独具风情的女人，也让我变成了一个落寞的女人。谁能读懂我眼里的忧伤？

我正在写秦淮八艳中卞赛和吴梅村的爱情，我觉得我对于像苏小小、卞赛、鱼玄机这类风尘女子有特别的钟爱，我欣赏她们那种不守贞节只守美的生活态度。“零落成泥碾做尘，只有香如故”，我轻声念着，想起我自己零落寂寞的生活，在电脑上重重地敲下了几个字：“生活，是美的沦落。”

就在我为美的脆弱伤感的时候，“春风有情”又来了电话：“亲爱的，你是我遇见的最令我着迷的女人，今晚方便吗？”我没有回答他，就把手机放下了。我并不希望我自己过这样错乱的生活，我的才华，我的美，我的心性，为什么不能让我开成一株幽兰？可是，生活常常让人始料不及，常常开着恶意的玩笑颠覆你自己。

也许我对于感情生活有点一叶障目了。我点着烟，没有再写文字。窗外的水景特别美，睡莲花开了，粉红的含羞的花朵，三三两两地绽放在清清的湖水里。湖水很清很浅，可以看到水底的石头和红鲤鱼。我想起了这个叫“春风有情”的男人。

他是我在交友网上认识的，在读博士，在一个比较好的大学教计算机，

三十多岁。据他自己说是结了婚，有了孩子，但和妻子感情不好，正在闹离婚。我在极无聊的情况下和他有过一次亲密接触。

其实那天我不是要去见他的。本来我和一个叫周健的高中老师约了见面。周健高高瘦瘦，五官很英俊，老喜欢穿一身白色的休闲服。我和他认识已经一年多了。

那天晚饭的时候，我打电话给他：“出来吃饭吗？”

“我时间比较紧，你来吧。”他那天不是休假吗？但是作为一个年过三十、老嫁不出去的大龄单身女青年，我没打算和他计较，我自嘲地笑了笑：“好的，我就来。你到校门口来接我。”

“你自己来吧，做事要自力更生啊。”语气有些淡淡的。

我拿着电话愣了半晌，天啦，居然还有这样的男人，难怪和我一样老大还独身。我如鲠在喉地放下电话，心凉了一截。记得他每次到这里来看我，我都是到小区大门口去接他，因为他老找不着地方。而我去他那里呢？却要自力更生！真是太没有风度和诚意了。我自己做了晚饭，胡乱吃了点，趴在沙发上看电视。

这样的夜晚太多了，偌大的房，一个寂寞的小小的我。吃点零食，看看电视，写点小说，就是我一成不变的周末。自从二十四岁和第一个男朋友分手之后，这八年来，基本上我就这么过着。在这无边的黑夜里，我觉得自己就像是寂寞的大海里的一叶小舟，一点欲望的风浪，就会把我打得七零八落。

晚一点，周健又来了电话：“你过来吧？”

“我不认得路。我不来了。”我冷冷的。

“那我到校门口来接你啊。”他倒是语气热情了。

很明显，他是不想在白天让人看见他和我在一起。其实也难怪啦，作为大龄男青年，也许他需要广撒网，多捕鱼，反复筛选，所以谨慎点比较好。

我们是经人介绍认识的。作为一个急待出嫁的大龄女青年，虽然我们的交往一直很冷淡，很没激情，甚至可以说很没感觉，很不对味，但我还是耐着性子和保持了联系。作为一个岌岌可危的“剩男”，也许他也是一样吧。

我觉得无话可说，淡淡地回绝了他，就挂了电话。觉得为了要结婚，莫名其妙地去找个人谈恋爱，真的是穷极无聊的事情。

就在我很失落的时候，电话响了，是“春风有情”。我和他认识不久。我在网上查了他所在的学校，他的名字、学历、工作，和他所说的相吻合。

“出来玩吗？我今天有时间，我很想见见你。”那边是他那很性感很好听的声音。

“好啊。”我正郁闷得胃胀气，想都没想就答应了。

“那好，你出来，我开车来接你。”

我换了件吊带裙就出门了。九点的都市，灯火辉煌。我散步到火车站，打他电话，他恰好也赶到了。

“一辆银灰色的雪佛兰，停在路边。”我朝四周望了望，在对面。我飞快地跑过去，在车旁边停了下来，我朝里面一望，是个白面书生。

“你是？”

“是我，上来吧。”

我坐上车，打量了他一下，很书卷气的，戴副眼镜，长得还不赖。

“我都没问清楚就被你叫上来了，不会坐错了吧。”

“我认得出你，和网上照片一模一样。你放心。”他朝我微微一笑。

我真是荒唐得可以，忍不住自己笑自己。大概是因为无聊和寂寞，是夜的刀刃无情地划开我的伤口，鲜血和淤血合流的时候，人就想惶惶而逃吧。总之，他们侵蚀了我的理性细胞，让我变得很疯狂，很大胆。

他把我带到了大学旁边的一间宾馆里。两人坐了下来，喝了杯茶，他盯着我裸露的肩膀，抬头来对着我很好看地笑道：“怎么样？没让你失望吧。”

我淡然一笑，点了点头：“你老婆呢？”

“她啊，早就没影了，孩子生下来不久就走了。”他抬了抬眉毛，一副桀骜的表情。

“为什么？”

“我孩子生下来不久就检查出来有病，是没法根治的。她知道后就离开了。孩子一直是我母亲带着呢。”他耸了耸肩，无所谓似的笑了笑。我想起一个男人跟我讲的一句很悲伤的话：“孩子是自己的，老婆是别人的。”

我盯着他的眼睛，却看不出悲伤，我不知道是真是假：“你现在就找好替补队员？”

他意识到我的目光，叹了口气：“离婚是迟早的事情。”

“那怎么还没离婚呢？”

“孩子太小，才一岁，现在法院不会判啊。”

我不知道这是一出真悲剧还是一出假悲剧，不过不论真假，都让人觉得既虚幻又可笑。当然我也可笑，查什么家谱啊，关我什么事呢？我识趣地止住了话题。

他看着我的眼睛，我笑了笑，他马上起身坐到我身边，用一只手搂着我的肩膀，轻轻地抚摸着，另一只手把我的手掌握在他那厚实的手心里：“我拜读过你的大作，真的很有才华。我最欣赏有才情有个性的人。”

我知道他的眼睛侧盯着我，先是脸，然后是脖子，然后是……他的目光沿着我裸露的肌肤往下看，我笑着挑逗他：“耶稣基督说，‘当他盯着她看的时候，这人就已经与她犯奸淫了’。”

他大笑，很邪很快乐的样子，似乎还有点小孩般的灿烂。他一把抱起我，飞快地转动起来，趁我晕头转向的时候，把我往床上一抛，就扑了过来。月亮夹杂在繁星般的灯火里，失了颜色……

我慢慢地闭上眼睛，感受着那种暗夜如潮、风生水起的激情，我知道，这只是一场游戏一场梦而已。

回想起那一夜，觉得真是匪夷所思。也许很多人都会觉得我很不堪，但是，在这个堕落的都市，我并不算坏。我只是这染缸里的一匹布，染成什么色，我觉得，我只是在劫难逃。作为一个生物个体，我还没有修炼得清心寡欲。我为自己找了个理由，原谅了自己的堕落。

烟很呛人，我吐了一口，回想起那天半夜的事情。

一番翻云覆雨之后，他大汗淋漓地停了下来，去浴室冲了个澡。上了床来，他拿手机看了看时间，已经将近十二点了。“累了吧。”我精疲力竭地朝他撒娇。

他一把跳起来，没有理会我的柔情，急匆匆地穿上衣服：“我答应我母亲每天十二点之前回家，她说，在离婚前，不能给我老婆留下任何证据。”

他一边扣着纽扣，一边歉意似的看着我：“我明天一清早过来看你，带你出去吃中饭，然后开车送你回去。”

他以为他这样很绅士，我偏着脑袋看了看他。

“怎么啦？不高兴？”他正要出门。

“没呢。”我很通达很潇洒地一挥手：“你快回去吧。千万别留下证据。”

他亲了我一下，很快地开门出去了，我听到他开车的声音。我望了望外面的世界，逼眼的繁华很近，那一轮皎洁的月亮却很远。

第二章 无聊的生活

第二天上午十点多的时候，他来了，精神蛮好的样子。我仔细打量了他一下，大眼睛，高鼻梁，白白净净斯斯文文的样子，戴着副宽边的眼镜。如果不是这样的一种亲密接触，他身上那种高级知识分子所特有的书卷气，也许真的会模糊人们对他的认识。

他走进来朝我打招呼：“昨晚睡得还好吧，真是不好意思，把你一个人丢在这里。”

我对他们这类人的这种良好的素养已经绝缘了，我很宽厚地一笑，语气慵懒：“还好，你呢？全身而退吗？”

他脸上分明有几分尴尬：“还好。我带你去吃饭，我知道有一家很有特色的土菜馆，你应该会喜欢的。”

出了门来，已经快十二点了。这家土菜馆离大学也不远，木制的房子，门口挂着很多大红的灯笼，有点古香古色的意味。他好像和那里的服务员挺熟悉的。我们坐了下来，他和服务员笑着打了招呼。一个小女孩走过来，朝他笑意盈盈：“来啦，吃点什么呢？”一边给我们每人倒了杯豆浆。

“来个特色豆腐，来个汤，再加个荤菜就行了。”他倒是又大方又客气，

我心里冷笑。

他喝了口豆浆，自顾自地介绍着：“这里很有名的，曾经在电视上做过特别报道。这里的豆子是自己种的，豆浆、豆腐，都是自制的，风味很独特。而且这里的饭是我们小时候吃的红薯饭，特别香，现在自己家都没得吃了。”

“你好像挺恋旧的哦。在吃的方面。”我补充道，因为我想到他的妻子，他对妻子也恋旧吗？当然他喜新，但好像也没有弃旧。

“我是很恋旧的人。不过有些事情也是没办法。”他好像听出了我的弦外之音。

其实他是不需要解释的，因为解释我大都是不信的。

“你们大学老师的生活蛮潇洒的啊。你博士毕业了吗？”

“还没呢，太忙了，没时间学习。我要供两个房子，还有孩子要养，要治病。我除了在学校上课，还在外面接课，从周一到周末，从早到晚，我是很少有时间休息的。”

我很佩服他的努力，不过，这么累，还要偶尔来点风花雪月的浪漫，蛮搞怪的。我记得我曾经认识的一个大学老师对于这一现象给过我一个很有意思的解释：“工作辛苦，压力又大，结婚多年，生活也挺平淡郁闷的，自然要找点释放的渠道。”我知道传统的道德在无奈的现实面前显得苍白无力。当然，他的话也有一定的道理，但并不是完全的道理。

我朝他理解似的微微一笑，端起豆浆，和他轻轻地碰了碰：“年轻是该努力点，但要我像你那样生活，我可做不到。自在是生命的第一要义。”

他朝我暧昧地笑了笑，我知道，他肯定理解错了。

“其实生命里的艰难就好像绑在你身上的一根比蛛丝还柔软的链子，你越是挣扎，链子就缠得越紧。命运的圆箍是柔软而坚韧的。”我很认真地解释，却不知道他有没有理会。

豆腐端了上来，是用小时候在乡下见过的那种砂钵盛放着。豆腐不是很白，很厚很大块。我夹了一块尝了尝，有点粗，好像没有他介绍的那么醇美。

服务小姐一直站在不远处看着他面带微笑，我觉得这里面似乎有猫腻。我一边吃饭，一边瞄了瞄她。应该还不足二十岁，皮肤白白的，穿着也还朴素，略施脂粉，应该是个初中或者高中毕业就出来打工的小姑娘。年纪虽小，